

西安瑞联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西安瑞联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通知和相关材料于2024年10月18日以电子邮件方式送达给全体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会议于2024年10月28日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在公司会议室召开，会议由副董事长刘骞峰先生主持，本次会议应到董事9名，实到董事9名。

本次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西安瑞联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2024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南第1号——公告格式》《科创板上市公司信息披露业务指南第3号——日常信息披露》《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公司编制了《2024年第三季度报告》。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表决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2024年第三季度报告》。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数量及授予价格的议案》

鉴于公司2023年年度及2024年半年度权益分派方案已实施完毕，根据《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西安瑞联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以下简称《激励计划（草案）》）的相关规定和2021年第四次

临时股东大会的授权，董事会拟对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数量及授予价格进行相应调整。本次调整后，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价格由25.47元/股调整为19.13元/股，已授予尚未归属的限制性股票数量由90.5814万股调整为117.7559万股。其中，首次授予部分已授予尚未归属的限制性股票数量由82.8982万股调整为107.7677万股，预留授予部分已授予尚未归属的限制性股票数量由7.6832万股调整为9.9882万股。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表决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关于调整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数量及授予价格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102）。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第五次专门会议、第三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

本次调整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价格及授予数量的事项在公司2021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对董事会的授权范围内，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了《关于作废部分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已授予尚未归属的第二类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根据公司《激励计划（草案）》的有关规定，鉴于本考核期内有5名激励对象因离职导致其不再具备激励对象资格，其已授予尚未归属的合计24,843股限制性股票全部作废失效；鉴于公司2023年度营业收入和净利润未达到预定的公司层面业绩考核要求，2021年股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三个归属期已授予尚未归属的限制性股票526,431股和预留授予部分第二个归属期已授予尚未归属的限制性股票57,075股，共计583,506股作废失效。

综上所述，本次合计作废失效的限制性股票数量为608,349股。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表决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关于作废部分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已授予尚未归属的第二类限制性股票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103）。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第五次专门会议、第三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

本次作废部分已授予尚未归属的第二类限制性股票事项在公司2021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对董事会的授权范围内，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特此公告。

西安瑞联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10月29日